附件

关于推进浙江足球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征求意见稿）

足球是世界第一运动。推进足球振兴是体育强国建设的基础性、标志性工程。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足球工作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对我省足球改革发展的要求，体系化推进浙江足球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足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全国足球改革发展提供浙江样板，特制定本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对足球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把振兴足球作为“国之大者”“党之大计”，全面贯彻落实《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等有关文件要求，借鉴国际足球发展经验，结合中国足球发展实际，坚持“三个再”“五个更”奋斗方向，在法治轨道上进一步深化足球改革，以钉钉子精神持续推进浙江足球高质量发展，在奋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上，勇当先行者、谱写新篇章。

二、发展目标

三年打基础，五年见成效，十年争一流。至2028年底，基本理顺我省足球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形成多渠道合理衔接的人才培养体系。至2030年底，全省足球发展体系基本建成，人口规模逐步壮大、场地显著增加、产业快速发展、文化广泛传播、环境风清气正的成果初步呈现，管理体制和人才培养走在全国前列。至2035年底，全省足球发展基础全面夯实，青少年足球、职业足球迈入亚洲一流，走出一条浙江特色鲜明符合国际主流的足球高质量发展之路。

三、主要任务

（一）深化管理体制改革

**1.理顺足球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党委政府统筹推进、部门分工负责、社会广泛参与的足球管理体制，压实各方职责，形成工作合力。省体育局负责全省足球事业发展，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国家体育总局有关足球的工作部署，牵头起草并组织实施足球事业发展的有关政策措施，指导推动足球运动项目改革，履行足球行业监管职责。省教育厅履行全省青少年校园足球主管责任，负责全省校园足球的统筹规划、综合管理和推进落实，为我省足球高质量发展提供后备人才支撑。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建设、宣传、工会、共青团、妇联等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能分工，开展足球改革发展有关工作。

**2.加强足球协会建设。**省内各级足球协会是开展足球工作的社会团体。加强党对足球协会的全面领导，不断规范内部管理、提升服务能力。在体育主管部门的指导下，贯彻落实中国足球协会有关要求，团结联系社会各界足球力量，广泛开展社会足球活动，营造良好社会足球文化氛围；积极做好相关足球赛事的竞赛组织工作，加强足球教练员、裁判员和其他足球从业人员资格培训，壮大足球专业人才队伍；加强所属会员管理，指导和协助全省各市足球协会的建设。加强对社会青训机构的行业指导，健全行业团体标准，规范开展资质认定和评估，形成一批具有行业引领示范作用的社会足球品牌青训机构。鼓励各地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支持足球事业发展。

（二）加快足球后备人才培养

**3．构建省市县三级后备人才培养体系。**组建U12-U20不同年龄段的省男、女足球运动队，为各级国家足球队培养输送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优秀足球后备人才，使我省足球竞技水平始终走在全国前列，并明确相应管理机构，承担省足球优秀运动员的训练、教育、科研等日常管理工作。各设区市和县（市、区）依托少体校、体育传统项目学校或校园足球基地学校，组建男、女各年龄段足球队，开展业余训练。支持符合条件的公办体育运动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转型为新型足球学校。推动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校园足球基地学校、新型足球学校、足球学院、足球俱乐部等培养路径的衔接贯通。

**4．完善青少年足球竞赛体系。**深化体教融合发展，围绕“以赛选人、以赛促训”，建立健全全省青少年足球赛事体系。坚持开放办赛，资源整合，进一步完善以学校、青训机构、体育运动学校等为参赛主体，形成与中国青少年足球联赛相衔接的浙江省青少年足球联赛体系建设。创新举办浙江省足球运动会、“杭甬双城”足球赛和长三角青少年足球赛等品牌赛事。逐步形成以培养优秀足球后备人才为目标，以省青少年足球联赛为核心，其他各级各类赛事协同推进的发展格局。

**5．支持社会青训机构发展。**优化营商环境，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充分调动社会力量，推动社会足球青训机构成为我省足球后备人才培养的重要补充。鼓励社会青训机构积极承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不断壮大自身发展。推动社会足球青训机构规范化、专业化、品牌化建设。完善社会足球青训机构与校园足球合作机制，助推青少年足球普及与提高。

**6．加强青少年足球安全管理。**建立健全青少年球员身心健康保护机制，加强对校内外青少年足球训练和竞赛安全生产、运动伤害的风险管控。完善体育意外伤害综合保险机制，实现对参与足球训练和竞赛的青少年全覆盖。完善赛事组织者、参赛单位、训练单位、运动员家庭多方保险投入机制，健全运动伤害风险防范和处理机制。

（三）推动校园足球蓬勃发展

**7．充分发挥校园足球育人功能。**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大力宣传校园足球发展理念、育人功能和价值导向，引导社会各界正确理解足球运动内涵，帮助学生在足球运动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锻炼意志，引导更多学生了解足球、参与足球、热爱足球、享受足球，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和全面发展，让足球成为广大青少年学生童年的美好记忆。

**8．广泛开展校园足球活动。**鼓励各级各类学校广泛开展足球运动，将足球作为校园体育活动的重要内容。利用大课间、“双减”课后托管等加强课外足球训练。持续开展校园足球特色创建工作，高质量建设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足球特色学校开足足球课。鼓励学校成立足球队（足球社团），积极参加校内外足球比赛和足球活动。挖掘社区潜力，推进在社区开展青少年学生足球活动，营造足球文化氛围，稳步扩大足球人口。

**9．畅通校园足球人才成长通道。**深化校园足球基地学校建设，参照高中、初中、小学1:3:6的比例，优化对口升学布局，探索青少年足球人才（足球苗子）跨区域合理流动政策，在设区市域范围内试点推进高水平足球队伍成建制输送机制，进一步完善青少年足球人才招生政策。加强省内高校足球高水平运动队建设，推动省内高校足球运动专业建设，支持和鼓励有条件的高校建设足球学院。建立小学、初中、高中和大学相互衔接的足球人才成长通道。

**10．加强校园足球师资队伍建设。**健全校园足球师资培养体系，加大高校足球运动专业以及运动训练、体育教育专业中足球专项学生的培养力度，定向开展足球教师培养。完善中小学校专兼职体育教练员岗位设置，可面向专业足球教练员、优秀退役足球运动员进行公开招聘，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充实校园足球师资力量。加强专业培训，提高足球教学、训练整体水平。足球教师、教练员开展校园足球训练、竞赛等活动要计入工作量。探索建立体校体育教练员与学校体育教练员职称互认机制。

（四）推动职业足球健康有序发展

**11．促进职业足球俱乐部健康稳定发展。**充分发挥俱乐部在本地区足球发展中的带动示范作用，支持有条件的设区市积极组建职业足球俱乐部。规范发展职业足球，完善职业俱乐部法人治理结构，优化俱乐部股权结构，形成政府、企业、个人多元投资机制。积极创造条件，推动俱乐部的市场化、地域化发展。完善俱乐部自身建设，健全规章制度，加强行业自律管理，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加快培育稳定的球迷群体和城市足球文化，使俱乐部更好地成为城市精神的载体和城市文化的名片。对代表浙江参赛的足球职业俱乐部，按照“绩效优先、重点发展”的原则，依据赛季成绩，给予相应的奖励。

**12．加快女子职业足球发展。**坚持男女足同步培养、协调发展。支持中超俱乐部建立职业女足队伍。探索政府、企业、高校共建女子职业足球俱乐部的合作模式，完善政府支持与社会力量参与的女子职业足球俱乐部股份制发展机制，推动女子职业足球健康发展。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至少拥有2支女子乙级以上联赛参赛足球俱乐部。

（五）推动社会足球发展

**13.广泛开展社会足球赛事活动。**加快推进县域足球、社区足球和乡村足球发展。鼓励机关、事业单位、街道(乡镇)、社区（村）和社会组织、行业、企业等社会各界因地制宜采取多种形式组建足球协会、足球队、业余足球俱乐部和区域性非职业足球组织，不断完善、丰富社会足球赛事体系，广泛开展社会足球赛事活动，营造良好社会足球文化氛围。坚持多元化办赛、多渠道参赛，推动形成覆盖各个层级的社会足球赛事格局，积极开展浙皖闽赣四省边际足球赛，定期举办全省职工足球比赛。建设高素质的足球文化和技能志愿者队伍，积极开展“快乐足球”专项志愿服务、公益足球赛、足球嘉年华等各类足球公益活动。

（六）加快足球产业发展

**14．进一步繁荣足球竞赛表演业。**大力发展足球竞赛表演业，推动赛事经济发展，助力赛事强省建设，充分发挥足球赛事对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支持有条件的地方积极申办国际、国内有影响力的顶级足球赛事。积极鼓励社会资本进入足球竞赛表演行业，形成政府主导、多元参与的足球赛事承办格局。以浙江足球超级联赛为龙头，不断提升社会足球赛事品质，积极打造一批辨识度高、影响力大、群众反响好的区域足球品牌赛事。

**15.积极发展足球制造业。**充分发挥浙江民营经济发达的优势，积极打造自主IP，通过授权经营等形式，支持民营企业发展足球制造业。加快技术创新，开发多样化的足球产品，加强品牌建设和市场营销，扩大出口，提升国内外市场的占有率，推动“浙江智造”的足球产品享誉全球。

（七）加强足球场地设施建设和利用

**16.加大足球场地设施建设力度。**科学编制全省足球场地规划。深入谋划、因地制宜建设一批贴近社区、举步可就的足球场地设施，合理利用建筑屋顶、高架桥下、城市公园、水域两岸等城市和乡村的“金角银边”建设群众身边的嵌入式足球场地。足球发展重点城市要对标国际足球发达国家，加大社会场地建设投入，大幅提升场地数量，更好发挥关键支撑、示范引领、探索创新作用。增强场地便利性和使用率。

**17.加快建设足球青训中心。**建设具有浙江特色符合中国青少年足球改革发展要求的省市县足球青训中心。对标国际一流，加快推进省足球训练中心建设，统筹高水平专业技术团队、体育科研保障团队、综合教育团队同向发力，为国家、省足球人才成长提供保障。支持有条件的设区市、县（市、区）建立足球青训中心，保障全省青少年足球日常训练和赛事活动的举办。

**18．加大足球场地开放力度。**推动各县（市、区）公共足球场地向社会常态化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符合条件的公办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足球场地要积极向社会开放，支持社会足球场地向学校开放，提高场地利用效率。鼓励各地建立健全足球场地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机制。

（八）加快足球专业人才培养

**19.加强足球基础理论研究。**积极培养足球领域各类专业人才，依托相关高校、科研机构，加强对足球训练理论研究，探索符合青少年身心健康发展规律相适应的现代足球训练理念，指导全省专业足球训练实践和校园足球开展。鼓励申报足球领域研究课题，集中理论攻关，解决我省足球发展过程中的现实问题。广泛开展足球论坛活动，促进足球理论不断完善。

**20.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力度。**分批次公开选拔优秀中青年足球教练员（教师）赴足球发达国家进行集中培训，加快提升我省优秀足球教练员（教师）队伍的业务能力。常态化开展教练员、裁判员、竞赛管理人员等培训工作，不断壮大足球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积极向中国足协推荐具有发展潜力的优秀年轻足球教练员和裁判员，培养高层次专业足球人才。完善省优秀运动员退役安置渠道。加大培育赛事解说员等就业群体力度，扩大就业岗位供给。

（九）深化国际足球交流合作

**21.促进人才国际交流。**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支持引进国内外具备洲际足球联合会资格认证的高水平足球教练员（团队），各地要将高水平足球教练员纳入本地人才认定范围，壮大我省足球训练师资力量。分批次公开选拔具备较大发展潜力的青少年球员到足球发达国家训练、比赛，拓展运动员的国际视野，提升足球竞技能力。对国际足球交流活动开展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确保达到预期效果。

**22.加强国际俱乐部交流合作。**充分利用国际友好结对城市、海外侨胞、国际友人等有利条件，鼓励我省俱乐部与国际俱乐部建立长期稳定的国际间合作关系。积极开展互访活动，借鉴国际俱乐部训练方法、管理经验和运行模式，不断提升我省俱乐部自身品牌建设。建立与国际俱乐部青训合作机制，共享优秀教练资源和训练课程。鼓励我省俱乐部不断挖掘商业资源，积极探索全球市场，实现互利共赢，推动我省俱乐部国际化发展。

（十）营造风清气正的足球发展环境

**23.加强行业作风建设。**强化足球从业人员的思想作风和职业道德教育，引导足球从业人员知敬畏、存戒惧，坚决抵制足球行业不正之风。积极引导青少年运动员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加强运动队思想作风和意志品质锤炼，培养爱国奉献、坚忍不拔、团结拼搏的作风，努力形成有益于足球发展振兴的精神力量，树立足球行业良好形象。培育理性健康的球迷文化。落实俱乐部球迷管理主体责任，建立球迷会员制，推进球迷组织建设。引导广大球迷理性看待输赢，营造文明观赛的良好氛围，展示城市文明形象。

**24.加强足球竞赛管理。**加强足球赛事安全管理，严格安全监管，压实各方安全责任，推动全面落实各项安全措施，确保赛事安全顺利举办。研究制定各类足球竞赛活动规范，健全竞赛资格审查、纪律处罚、仲裁和监督等各项制度。坚持公平竞赛，完善裁判员公正执裁、教练员和运动员遵纪守法的约束机制，科学建立违规违纪黑名单制度。建立健全足球法治保障，严格防范、严厉查处足球行业违规违纪行为，依法打击球场暴力和滋事行为，树立良好赛风赛纪。

**25.大力惩治行业不正之风。**坚持依法治体。坚决惩治足球领域腐败现象，严肃查处打击“假赌黑”、操纵比赛、技术等级违规审批、违规招生等违纪违法行为，依规依纪依法严肃追责问责，绝不姑息。对出现严重赛风赛纪和兴奋剂问题的相关人员进行责任追究和相应惩戒。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加强党对足球高质量发展的统一领导，积极推动足球工作纳入省委、省政府相关中心工作。建立省足球改革发展工作协同机制，研究足球工作中的重大事项，明确工作任务，解决足球改革发展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定期组织对全省足球工作建设推进进行评估，积极推动将足球工作列入各级党委政府的督查事项。

（二）强化全省联动。以省部共建体育领域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示范区为抓手，充分发挥杭州作为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的示范引领作用，对标《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和《中国青少年足球改革发展实施意见》，鼓励有条件的设区市努力成为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不断推动本地区足球事业高质量发展。

（三）加大政策支持。把发展足球运动纳入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强化政府基础性保障，充分发挥政府在规划指导、政策保障、场地建设、资源整合、市场监管、数字化建设等方面的作用。建立政府支持、市场参与、多方筹措支持全省足球发展的经费投入机制，引导有实力的知名企业、个人等社会力量投资足球，拓宽足球发展的资金来源渠道。各级政府要加大体育彩票公益金支持足球事业发展的力度，用于支持足球人才培养、足球公益赛事活动举办、足球体育场地设施建设等。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政策保障力度，足球特色学校按规定统筹学校公用经费等相关经费渠道，支持开展足球教学、训练、竞赛等活动。鼓励社会资本积极参与足球事业发展。

（四）营造良好氛围。各地、各相关部门要大力开展足球宣传力度，要深入学校和社区，举办足球主题活动，激发青少年和广大群众对足球的浓厚兴趣。加强足球文化建设，积极打造具有浙江特色的IP文化，加大线上线下相衔接的足球赛事转播力度，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强化涉足球新闻管理和舆论引导，凝聚足球发展共识，营造全社会热爱足球、支持足球发展的良好氛围。